最新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实用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篇一

xx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以来，县住建局深入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决定》和《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精神，积极行动□xx县住建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建委的领导下，紧紧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多种有效措施，深入开展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取得一定成效，现将有关事项汇报如下：

1、加强组织领导，迅速宣传贯彻。成立全县住建系统建筑工程施工扬尘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负总责，业务科室具体承办，分工协作。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广泛进行宣传，提高全体人员的认识，并把此项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x月xx日，召开建筑施工扬尘防治现场会，进行宣传发动□x月xx日，再次召开扬尘治理再动员大会。

2、制定出台相关文件，加强工作指导。我局先后下发了《关于印发xx县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运输车辆管理的通知》、《关于印发xx县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启用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举报热线的通知》等文件，本篇文章来自资料管理下载。强化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目标管理，积极开展对施工现场、混凝土搅拌站和建筑渣土运输车辆的治理，并向社会公布了扬尘污染治理投诉电话。

3、压实企业责任，制定实施细则。明确建设单位作为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的责任主体，施工企业作为扬尘防治责任人。同时规定，全市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含拆除发包单位），要对照我局下发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计取的通知》文件，将污染防治费足额打入专用账号，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我局要求，对于新开工工程，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建设单位必须提交施工项目的扬尘防治方案，作为《施工许可证》办理的审查条件之一。项目具体开工前，施工企业一律拿出扬尘防治具体方案，并报建设、监理单位批准后监督实施。

4、加强执法检查，加大处罚力度。针对个别项目扬尘治理工作开展缓慢的行为，召开了2次约谈会，共对8家建筑施工、混凝土生产运输企业下发了整改通知书，对2家违规建筑施工企业建设的。2个违规项目负责人进行约谈。今年已对严重违反扬尘污染防治有关规定的1家建筑施工企业实施了行政处罚，罚款2万元。

5、实行严格管控，保障高考、中考。全县建筑工地在高考□x月x日-x日）、中考□x月xx日-16日）期间停止易产生扬尘污染项目的施工，全县建筑工地在高考□x月x日-x日）、中考□x月xx日-xx日）期间，共有3家建筑工地，停止了挖运土生产等易扬尘、高噪音作业。高考、中考期间，县政府督查组多次到建筑工地检查，对我局的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6、取得的成效。目前，城区房屋建筑、市政道路等建设工程，以及商品混凝土生产等全市建筑施工各方责任主体，扬尘防治认识普遍提高，建筑施工扬尘防治经费有明确保障，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能有效落实，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新开工房屋和市政施工现场基本做到了场地平整、道路硬化、围挡美化，材料堆放有序、污水集中排放；混凝土搅拌站做到了场地硬化，有条件的企业设置了大棚材料堆场，所有混凝土运输车

辆均安装gps定位系统和防滴漏斗，做到了出入厂区冲洗的要求。

（一）积极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施工、绿色施工

造成施工扬尘的主要原因是施工现场不按照标准进行施工，今后进一步要求各责任主体要加强人员、设备、物质、技术、经费等投入，本篇文章来自资料管理下载。以施工现场安全质量标准化施工为抓手，提高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质量，大力推广绿色施工、环保施工，为我县大气污染防治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进一步加强“打非治违”的工作力度

非法违法施工是施工扬尘污染治理的重点和难点，今后继续按照我局下发的□xx县建设系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深入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建筑施工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把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与日常安全质量监管结合起来，牢固树立扬尘污染防治的强烈意识，为改善我县总体空气质量做出贡献。

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篇二

为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升我区环境空气质量，结合我区实际，现将我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今年1-10月份，我区空气质量监测点监测数据表明：环境空气质量总天数302天，有效天数为281天，达标天数为257天，达标率为91.5%，超标天数为24天，超标率为8.5%。尽管我区的环境质量状况总体保持良好，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今年我区城区建设施工的重点项目较多，城区四桥连接

线建设、上中坝下中坝开发建设、安汉新区建设、现代物流园区建设、都京工业园区建设、永安场镇迁址，挖山取土对空气质量有一定影响，特别是新建四桥联接线将清溪路封闭，通过清溪路的所有车辆均通过设置空气质量监测点的鹤鸣东路，每天增加车辆通行数千车次，排放出了大量汽车尾气和道路粉尘。

二是区招待所改造工程项目离空气监测点只有1000米左右，在拆迁周边旧房时尽管采取洒水或喷淋等降尘措施，但在拆迁过程中垃圾清运也产生了不少粉尘，对空气质量有一定影响。

三是近两年城区私家车增加机动车尾气污染严重、餐饮油烟污染、焚烧污染、道路扬尘等污染时有发生。

四是城区周边的工业企业产生烟粉尘，对空气质量有影响。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采取了以下工作措施：

(一)成立机构。区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环保、建设、城管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加强对固定源和移动源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协调控制，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考核和奖励机制，对工作责任不落实，工作进度滞后的部门要严肃追究责任。

(二)专题研究。区政府召开了环保、建设、交警等部门参加的工作会议，专题研究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各部门各施其职，各负其责，依法履职。制定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区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了有关职能部门和各园区建设指挥部负责人会议，就开发建设中防尘降噪，加强执法作了安排，形成共识。

(三)加强宣传。大力宣传大气污染防治国十条措施“进社区、

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进机关、进家庭”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培养公众环保意识，倡导绿色出行、低碳生活，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保护环境光荣、污染环境可耻的社会氛围。

(四)加强监管。由区环保局牵头，会同区城管等部门，开展以治理扬尘、油烟污染防治、机动车尾气、燃烧污染等问题为重点的专项整治工作，督促其责任主体落实污染防治工作责任，避免对环境产生影响。

(五)落实责任。

1.进一步加大工地和道路扬尘整治力度

(1)由区建设局、交通局加强道路扬尘污染防治。采用绿化和硬化相结合的方式，减少城市道路两侧裸露土面积。强化建筑垃圾管理，严格审批发放建筑垃圾运输许可证，全面实行建筑垃圾密闭运输。加强城市道路路政养护管理，减少路面损害和路面施工。

(2)由区建设局、环保局加强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对建筑工地和拆迁工地的环境管理，全面推行现场标准化管理，城区工地做到“六必须”：必须围挡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必须及时洒水作业、必须落实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督促责任单位落实降尘、压尘、抑尘措施，有效防止扬尘污染。

(3)由区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加强渣土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污染控制。运输渣土的车辆按要求装载，杜绝沿途洒落，对部分路段实行渣土禁运，规范卸土场的管理，进出卸土场的车辆严格按要求进行冲洗，加大对各主、次干道冲洗降尘力度，增加洒水降尘频次，确保场内渣土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2.进一步加大油烟污染防治力度

由区环保局、城市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局、工商局加强城区餐饮油烟排放的监管，对问题集中区域实行专项治理，责令其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实现达标排放，对不能达标排放，责令停业整顿。严格饮食服务经营场所的环保审批，控制城区露天烧烤，城市居民住宅或居民居住为主的商住楼内不准新建产生油烟污染的餐饮服务经营场所。

3.进一步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力度

由区环保局、市交警二大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加强对道路行驶机动车的环保标志检查，按照环保部《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管理规定》的要求，抓紧组织实施机动车环保分类标志管理，对“黄标车”等高排放车辆采取区域限行措施。同时，推动油品配套升级和油气污染治理，加快成品油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加油站、储油库经营企业有序开展智力改造工作。对新、改、扩建的加油站、储油库，要严格环评审批和验收，未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要求的一律不得通过验收。

4.进一步加大焚烧污染整治力度

由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加强对固体废物、秸秆、生活垃圾等焚烧污染的防治，建立区街联动、街道为主的焚烧污染应急处置，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处置焚烧行为。

5.进一步加大企业污染整治力度

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加快顺城盐化、宏泰来化工、飞龙化工退城入园工作，区环保局负责对企业污染治理，确保达标排放。

6.进一步加强生态建设力度

由区林业局开展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等工程，加强生态修

复，增强绿地面积，增强环境自净能力，改善大气环境。

7.进一步加大污染防治投入力度

由区财政局加大污染防治投入力度，支持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能力建设。

8.进一步加大督查问责力度

由区目标办将污染防治工作纳入环保目标年度考核，由监察局加强检查，对工作不力，不履职尽责，造成环境污染的行为，追究有关负责人员责任。

xx区已在龙门、长乐、阙家建设三个压缩式垃圾中转站，全区垃圾处理已全覆盖，加强重点工业企业污染设施运行监管，众望生猪养殖、兴兴养殖、盈腾养殖业已按目标要求，有序开展，年底前完成治理任务。

1、关于畜禽养殖治理减排工作，已完成硬件设施，正在补软件资料。分别是xx市众望养殖科技农民专业合作社□xx市xx区盈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xx市兴兴养殖有限公司。

2、关于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工作，5个乡镇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其中一个乡镇(阙家镇)区目标办已调整，另外三个乡镇已开建。其中喻家乡污水处理站土建已完工，正在进行设备调试。东观镇启动前期准备工作。

3、关于污染限期整理项目，已完成xx市xx区盈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的污染治理工作，正在做软件资料。

4、关于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我区长乐镇廻龙桥村等三村连片治理项目土建工程已完成80%，预计11月底能完成。

5、关于三个区域规划工作。即螺溪河污染防治规划、畜禽养

殖污染防治规划、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以上三个规划正在进行编制工作。

6、关于生态乡镇建设工作。确定了走马乡、马家乡、喻家乡、螺溪镇作为创建乡镇，并由区环保局牵头开展了创建生态乡镇的推进会。正在进行方案编制工作。

新建养殖业全面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养殖废弃物经处理后达到农业综合利用，加强农村面源污染管理，引导农民合理施用化肥、农药，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篇三

市政府：

现将我区冬防工作开展以来取得的工作成效、工作措施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等情况汇报如下。

自9月16日全市“冬防”动员大会召开以来，区委、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冬防工作要求，先后召开“冬防”动员大会和8次工作调度会，对全区“冬防”各阶段重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和定期调度，进一步动员全区上下攻坚克难，强化重点污染源管控，先后制定下发了冬防总体工作方案、“前十项措施”和“后十二项措施”，并下拨专项资金1350万元，为冬防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从目前全市降尘情况来看，我区连续数周降尘量最少，工作成效十分明显，为全市大气污染防治作出了重要贡献。具体开展了以下工作：在二次扬尘污染治理方面。一是组织环卫、环保、执法等部门和各乡镇街道近千名干部职工，发扬“5+2”、“白加黑”实干精神，全面落实洒水压尘、巡查监控等工作任务。二是对区内63家建筑工地，特别是国测点2公里范围内施工工地，通过专人盯守、综合执法，全面督促落实围栏遮挡、地面覆盖、车辆清洗等抑尘措施，对落实不

到位的，坚决予以关停整顿。三是租用和购置洒水车30余台，对范坪、西柳沟立交桥、国测点周边以及南滨河路等36条路段和重点区域进行24小时不间断洒水压尘，并组织社区干部对人行道和居民小区进行人工洒水，最大限度减少扬尘污染。

在面源污染整治方面。一是组织开展了“八个一”主题宣传教育和文明倡导活动，下发冬防“十四项禁止”通告，提高群众污染防治意识。二是坚持打击与疏导相结合，成立了“冬防”综合执法大队，每晚开展联合执法，对露天烧烤、垃圾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行为和“门前三包”落实情况进行集中整治，累计取缔露天烧烤点172处、集中销毁违规经营烧烤炉49套。三是严格督促落实集中取火制度，在全区建立取火点76个，购置发放取火器90套。同时，部分街道对无集中供暖的楼房、棚户区及城中村居民，实行免费“送火上门”服务，有效减少了面源污染源。

在煤炭市场管控方面。一是严格落实煤炭专营市场统一进煤制度，对13家二级配送网点每日进行巡查并建立台账，确保规范合法经营。二是结合大货车限行、机动车尾气检测工作，在城区出入口设置2处卡口点，安排专人24小时值守，坚决杜绝无证或非煤炭经营市场销售的煤炭流入城区。三是全面落实购买无烟煤政府补贴政策，按每户500元标准，为2637户生活困难家庭发放燃煤补贴131万元。

在燃煤锅炉改造方面。采取“一台锅炉、一套方案、一套班子”的方式，抽调干部组成工作组，24小时驻点督促改造单位加快施工进度。截止目前，市列25家46台325蒸吨改造任务，已完成改造20家42台268.5蒸吨。

在工业污染治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重点企业驻厂监管制度，自9月16日起，配合市环保局对重点企业实施24小时驻厂监察，并签订了《冬防承诺书》，督促企业达标排放。二是对两大燃煤电厂实行限煤量、限煤质、限排放的“三限”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燃煤电厂污染物排放总量。三是加强企业排污监

管，每周组织开展一次中小企业污染排放检查工作，对超标排放和污染严重的企业，冬防期间一律实行停产整顿。

在网格化管理方面。一是建立了区、乡街、村社区三级监管网络，由12名县级领导负责，包干联系各乡镇街道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在全区划分网格307个、配备网格员1331名。二是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成立乡街执法中队，对本辖区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巡查整治，确保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三是建立由网格长和管理员、警员、监督员、信息员组成的“一长四员”工作队伍，按照“巡查发现—劝阻制止—反馈上报—配合处理—跟踪落实”的工作流程，全方位开展监管工作。四是从全区抽调15名冬防督查员和26名网格监督员，对各乡街及重点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每日通报，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监管责任的有效落实。

(一)及时安排部署。近期，俞市长先后多次召开全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推进会，就贯彻落实市委虞书记“11月要实现20天优良天数”等批示精神进行了安排部署。为确保完成目标任务，我区于11月11日召开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攻坚战推进会，重点围绕下一阶段“冬防”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同时，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带队，重点对各乡镇街道网格化监管、集中取火制度落实、施工工地管控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督促检查，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了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

(二)严格落实各项措施。一是围绕打好小火炉、露天烧烤、施工工地等三个“歼灭战”，全面落实网格化监管职责，重点对居民小火炉等面源污染进行监管，对具备条件的采取集中点火、分散取火，坚决杜绝木柴引火、焚烧垃圾等产生烟尘的行为。针对重点区域和地段，特别是对国测点位周边2平方公里范围内实行更为严格的管控;全面清洁周边2公里范围内的楼群院落，及时清扫垃圾，减少对国测点监测数据的影响。二是采取先吸尘、后清洗、再喷雾的方式，加大对城区主次干道清洁清洗力度;对裸露土地进行覆盖，全力减少扬尘

污染。三是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监管，对达不到要求的施工工地一律采取停工措施。四是对全区22个集贸市场全部实施集中点火制度，确保所有经营户使用符合环保标准的型煤;引导居民规范使用引火煤，坚决消灭有烟煤，有效减少了烟尘污染。五是集中开展了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活动，重点对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排洪道、绿化带及主城区周边农村等卫生死角垃圾进行清理整治，并将后续管理纳入全区网格化管理范围。

(三)加大督查问责力度。针对近期发现的焚烧垃圾、集中点火制度未落实等问题，立即启动问责制度，严肃追究了相关部门和街道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网格长以及网格监督员的责任。同时，进一步整合督查力量，组成了40人的督查队伍，分10个督查组对网格化监管、扬尘污染防治等方面工作开展督查，确保了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西固作为全市乃至全省的核心工业区，辖区内工业企业密集分布，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面临“四多两大”的困难和问题，具体表现为：一是污染源多。在全市5个重点工业污染源中，有3个(国电范坪热电、大唐西固热电和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分布在我区。据统计，全区各类企业大型生产装置多达100余台套，生产排放废气成分非常复杂，企业无组织排放现象尚未根本杜绝，导致区内污染面广、污染强度大。二是燃煤消耗总量多□20xx年，全区燃煤消耗总量约662万吨，占全市燃煤消耗总量的近一半，能源消费结构严重不合理，特别是在采暖期间，国电范坪电厂、西固大唐热电、兰州石化公司3家企业每日耗煤量达21000吨，污染物排放量和浓度明显高于非采暖期。三是污染物排放总量多。据统计，国电范坪电厂二氧化硫每日排放7.8吨，氮氧化物每日排放12.8吨，烟尘每日排放1.3吨;大唐西固热电二氧化硫每日排放15.6吨，氮氧化物每日排放25.6吨，烟尘每日排放2.6吨;兰州石化公司二氧化硫每日排放19.2吨，氮氧化物每日排量13吨，烟尘每日10.2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全年排放总量超过3.8万吨，占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近1/3。特别是进入采

暖期后，辖区内两大电厂满负荷运转，煤炭消耗量、污染物排放量大幅增加。根据监控数据走势图显示，由于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2.5排放量和浓度持续增加，可吸入颗粒物pm10的浓度也随之增高，加之各种炼油、化工装置排放的有机烃类和氮氧化物以及两大燃煤电厂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直接导致pm2.5和pm10排放浓度增大。四是静风逆温天气多。由于目前已逐步进入冬季静稳期，静风逆温天气将大幅增加，特别是在无风、阴天、低温及蒸发量小的气象条件下，扩散条件差、污染程度相对较重，从而导致空气质量上午差、下午好，阴天差、晴天好。五是辖区空气湿度大。据统计，兰州石化、大唐西固热电厂、范坪电厂工业蒸汽和各类工艺冷却气体蒸发量每天约有8千吨，使西固地区的高空湿度明显高于主城区其它区域。由于高湿度空气为工业废气、烟尘等提供了载体，易形成气溶胶和霾(一般颗粒直径小于2.5微米)，飘浮在空中，形成大面积的污染气团，且难以扩散。六是污染物扩散难度大。由于我区南、北靠山，西接八盘峡，地形条件复杂，呈簸箕形地形，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

因此，与近郊其他区相比，我区国电范坪电厂、大唐西固热电、兰州石化公司3家企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造成的排放量远远高于其他县区，加之静风逆温条件下污染物不易扩散，特别是进入冬季以来，由于我区承担全市集中联片供热的重要任务，耗煤量大幅增加，且三大重点工业污染源中，距国测点建国宾馆最近的不足几百米，导致污染指数监测数据容易出现异动。尽管我区严格落实24小时洒水压尘和网格化监管等各项措施，但难以从根本上解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10□pm2.5等污染物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特此报告

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篇四

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了关于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汇报，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市政府：

现将我区冬防工作开展以来取得的工作成效、工作措施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等情况汇报如下。

自9月16日全市“冬防”动员大会召开以来，区委、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冬防工作要求，先后召开“冬防”动员大会和8次工作调度会，对全区“冬防”各阶段重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和定期调度，进一步动员全区上下攻坚克难，强化重点污染源管控，先后制定下发了冬防总体工作方案、“前十项措施”和“后十二项措施”，并下拨专项资金1350万元，为冬防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从目前全市降尘情况来看，我区连续数周降尘量最少，工作成效十分明显，为全市大气污染防治作出了重要贡献。具体开展了以下工作：在二次扬尘污染治理方面。一是组织环卫、环保、执法等部门和各乡镇街道近千名干部职工，发扬“5+2”、“白加黑”实干精神，全面落实洒水压尘、巡查监控等工作任务。二是对区内63家建筑工地，特别是国测点2公里范围内施工工地，通过专人盯守、综合执法，全面督促落实围栏遮挡、地面覆盖、车辆清洗等抑尘措施，对落实不到位的，坚决予以关停整顿。三是租用和购置洒水车30余台，对范坪、西柳沟立交桥、国测点周边以及南滨河路等36条路段和重点区域进行24小时不间断洒水压尘，并组织社区干部对人行道和居民小区进行人工洒水，最大限度减少扬尘污染。

在面源污染整治方面。一是组织开展了“八个一”主题宣传教育和文明倡导活动，下发冬防“十四项禁止”通告，提高群众污染防治意识。二是坚持打击与疏导相结合，成立了“冬防”综合执法大队，每晚开展联合执法，对露天烧烤、

垃圾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行为和“门前三包”落实情况进行集中整治，累计取缔露天烧烤点172处、集中销毁违规经营烧烤炉49套。三是严格督促落实集中取火制度，在全区建立取火点76个，购置发放取火器90套。同时，部分街道对无集中供暖的楼房、棚户区及城中村居民，实行免费“送火上门”服务，有效减少了面源污染源。

在煤炭市场管控方面。一是严格落实煤炭专营市场统一进煤制度，对13家二级配送网点每日进行巡查并建立台账，确保规范合法经营。二是结合大货车限行、机动车尾气检测工作，在城区出入口设置2处卡口点，安排专人24小时值守，坚决杜绝无证或非煤炭经营市场销售的煤炭流入城区。三是全面落实购买无烟煤政府补贴政策，按每户500元标准，为2637户生活困难家庭发放燃煤补贴131万元。

在燃煤锅炉改造方面。采取“一台锅炉、一套方案、一套班子”的方式，抽调干部组成工作组，24小时驻点督促改造单位加快施工进度。截止目前，市列25家46台325蒸吨改造任务，已完成改造20家42台268.5蒸吨。

在工业污染治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重点企业驻厂监管制度，自9月16日起，配合市环保局对重点企业实施24小时驻厂监察，并签订了《冬防承诺书》，督促企业达标排放。二是对两大燃煤电厂实行限煤量、限煤质、限排放的“三限”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燃煤电厂污染物排放总量。三是加强企业排污监管，每周组织开展一次中小企业污染排放检查工作，对超标排放和污染严重的企业，冬防期间一律实行停产整顿。

在网格化管理方面。一是建立了区、乡街、村社区三级监管网络，由12名县级领导负责，包干联系各乡镇街道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在全区划分网格307个、配备网格员1331名。二是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成立乡街执法中队，对本辖区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巡查整治，确保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三是建立由网格长和管理员、警员、监督员、信息员

组成的“一长四员”工作队伍，按照“巡查发现—劝阻制止—反馈上报—配合处理—跟踪落实”的工作流程，全方位开展监管工作。四是从全区抽调15名冬防督查员和26名网格监督员，对各乡街及重点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每日通报，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监管责任的有效落实。

(一)及时安排部署。近期，俞市长先后多次召开全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推进会，就贯彻落实市委虞书记“11月要实现20天优良天数”等批示精神进行了安排部署。为确保完成目标任务，我区于11月11日召开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攻坚战推进会，重点围绕下一阶段“冬防”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同时，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带队，重点对各乡镇街道网格化监管、集中取火制度落实、施工工地管控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督促检查，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了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

(二)严格落实各项措施。一是围绕打好小火炉、露天烧烤、施工工地等三个“歼灭战”，全面落实网格化监管职责，重点对居民小火炉等面源污染进行监管，对具备条件的采取集中点火、分散取火，坚决杜绝木柴引火、焚烧垃圾等产生烟尘的行为。针对重点区域和地段，特别是对国测点位周边2平方公里范围内实行更为严格的管控;全面清洁周边2公里范围内的楼群院落，及时清扫垃圾，减少对国测点监测数据的影响。二是采取先吸尘、后清洗、再喷雾的方式，加大对城区主次干道清洁清洗力度;对裸露土地进行覆盖，全力减少扬尘污染。三是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监管，对达不到要求的施工工地一律采取停工措施。四是对全区22个集贸市场全部实施集中点火制度，确保所有经营户使用符合环保标准的型煤;引导居民规范使用引火煤，坚决消灭有烟煤，有效减少了烟尘污染。五是集中开展了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活动，重点对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排洪道、绿化带及主城区周边农村等卫生死角垃圾进行清理整治，并将后续管理纳入全区网格化管理范围。

(三)加大督查问责力度。针对近期发现的焚烧垃圾、集中点火制度未落实等问题，立即启动问责制度，严肃追究了相关部门和街道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网格长以及网格监督员的责任。同时，进一步整合督查力量，组成了40人的督查队伍，分10个督查组对网格化监管、扬尘污染防治等方面工作开展督查，确保了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西固作为全市乃至全省的核心工业区，辖区内工业企业密集分布，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面临“四多两大”的困难和问题，具体表现为：一是污染源多。在全市5个重点工业污染源中，有3个(国电范坪热电、大唐西固热电和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分布在我区。据统计，全区各类企业大型生产装置多达100余台套，生产排放废气成分非常复杂，企业无组织排放现象尚未根本杜绝，导致区内污染面广、污染强度大。二是燃煤消耗总量多□20xx年，全区燃煤消耗总量约662万吨，占全市燃煤消耗总量的近一半，能源消费结构严重不合理，特别是在采暖期间，国电范坪电厂、西固大唐热电、兰州石化公司3家企业每日耗煤量达21000吨，污染物排放量和浓度明显高于非采暖期。三是污染物排放总量多。据统计，国电范坪电厂二氧化硫每日排放7.8吨，氮氧化物每日排放12.8吨，烟尘每日排放1.3吨;大唐西固热电二氧化硫每日排放15.6吨，氮氧化物每日排放25.6吨，烟尘每日排放2.6吨;兰州石化公司二氧化硫每日排放19.2吨，氮氧化物每日排量13吨，烟尘每日10.2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全年排放总量超过3.8万吨，占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近1/3。特别是进入采暖期后，辖区内两大电厂满负荷运转，煤炭消耗量、污染物排放量大幅增加。根据监控数据走势图显示，由于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2.5排放量和浓度持续增加，可吸入颗粒物pm10的浓度也随之增高，加之各种炼油、化工装置排放的有机烃类和氮氧化物以及两大燃煤电厂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直接导致pm2.5和pm10排放浓度增大。四是静风逆温天气多。由于目前已逐步进入冬季静稳期，静风逆温天气将大幅增加，特别是在无风、阴天、低温及蒸发量小的气象

条件下，扩散条件差、污染程度相对较重，从而导致空气质量上午差、下午好，阴天差、晴天好。五是辖区空气湿度大。据统计，兰州石化、大唐西固热电厂、范坪电厂工业蒸汽和各类工艺冷却气体蒸发量每天约有8千吨，使西固地区的高空湿度明显高于主城区其它区域。由于高湿度空气为工业废气、烟尘等提供了载体，易形成气溶胶和霾(一般颗粒直径小于2.5微米)，飘浮在空中，形成大面积的污染气团，且难以扩散。六是污染物扩散难度大。由于我区南、北靠山，西接八盘峡，地形条件复杂，呈簸箕形地形，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

因此，与近郊其他区相比，我区国电范坪电厂、大唐西固热电、兰州石化公司3家企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造成的排放量远远高于其他县区，加之静风逆温条件下污染物不易扩散，特别是进入冬季以来，由于我区承担全市集中联片供热的重要任务，耗煤量大幅增加，且三大重点工业污染源中，距国测点建国宾馆最近的不足几百米，导致污染指数监测数据容易出现异动。尽管我区严格落实24小时洒水压尘和网格化监管等各项措施，但难以从根本上解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10□pm2.5等污染物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特此报告

各相关乡、镇，县级各有关部门：

20xx年12月29日以来，乐山城区以及夹江城区空气质量持续维持在中度污染至重度污染，乐山市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乐山城区空气污染预测预警》。为应对空气污染，12月30日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宿庆洪带队到甘霖镇、新场镇、三洞镇和吴场镇实地检查企业落实《预测预警》的情况，并于当天下午3点召开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会议，细化了大气污染防控相关措施，落实责任到相关部门。按照会议要求，县政府督查室于1月4日对相关部门大气污染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查，现

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各乡镇、各部门迅速行动，精心组织，整体推进，重点突破，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控相关措施落实各项整改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各乡镇、各部门具体措施如下：

1.县环保局共出动执法车辆18台次，人员72人次，检查了焉城、甘江、甘霖、新场等8个乡镇的40家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并要求1家停产。同时强化城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分析，每日开展一次会商，及时通知相关部门强化应急措施。

2.县住建局向建筑行业下发通知，要求严格遵守县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文件要求。县质监站派出监督员监督在建工地，严格落实“六个必须、六个不准”，同时执法大队强化现场检查。

3.县气象局强化了污染天气气象条件监测分析，共向县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送夹江污染天气气象条件专题预报8期。

4.县交通运输局公管所加大了洒水力度，由3台次增加到6台次，洒水量由52吨增加到104吨。主要线路为城区至甘江、城区至三洞、城区至中兴、城区至峨眉夹江界。夹江千佛大道已暂停施工，夹江三桥、成昆铁路已按要求暂停弃土运输。路政队、运管所继续加大了抛洒滴漏治理工作。

5.县城管局每日分别于早上8点至9点30分、中午1点30分至2点30分和下午5点30分至6点30分，对主要街道开展洒水降尘作业3次，提高降尘效果。

6.县农业局通知各乡镇抓好涉农领域中秸秆焚烧专项治理工作，同时组织焚烧组深入到新场、青州等乡镇进行督查。节日期间安排3名农业行政执法人员对我县蔬菜主产区甘江、甘霖和顺河3个乡镇进行了巡查，在甘江镇双碑村、李沟村、陶

渡村发现焚烧火点痕迹，部分村民正在拢堆蔬菜秸秆准备焚烧，双碑村1社发现1个正在焚烧的火点。在顺河乡境内的焚烧痕迹也很多，其中上游村11社有1处正在焚烧。甘霖镇境内未发现焚烧痕迹和焚烧火点，但经走访了解，村民的泽泻秸秆也准备进行焚烧处理。检查人员现场采取了措施：一是对正在焚烧的火点进行及时扑救和制止。二是对准备焚烧秸秆的村民进行耐心的劝阻和解释。三是对所到村社的村民开展禁止焚烧秸秆的宣传。通过以上办法，村民均表示放弃焚烧蔬菜秸秆，减少环境污染。

1.高度重视，强化领导。空气污染治理工作工作不仅是上级下达的任务，更与我们的生活休戚相关，各相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强化责任。

2.健全机制，全力推进。请各单位全力做好防控工作，建立长效防控机制，打好空气污染防治持久战，力争改善夹江空气质量。

3.加强督查，狠抓落实。县政府督查室将对相关部门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开展不力，工作成效不实的单位将予以通报。

水污染防治工作报告篇五

各相关乡、镇，县级各有关部门：

20xx年12月29日以来，乐山城区以及夹江城区空气质量持续维持在中度污染至重度污染，乐山市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乐山城区空气污染预测预警》。为应对空气污染，12月30日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宿庆洪带队到甘霖镇、新场镇、三洞镇和吴场镇实地检查企业落实《预测预警》的情况，并于当天下午3点召开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会议，细化了大气污染防控相关措

施，落实责任到相关部门。按照会议要求，县政府督查室于1月4日对相关部门大气污染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各乡镇、各部门迅速行动，精心组织，整体推进，重点突破，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控相关措施落实各项整改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各乡镇、各部门具体措施如下：

1.县环保局共出动执法车辆18台次，人员72人次，检查了焉城、甘江、甘霖、新场等8个乡镇的40家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并要求1家停产。同时强化城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分析，每日开展一次会商，及时通知相关部门强化应急措施。

2.县住建局向建筑行业下发通知，要求严格遵守县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文件要求。县质监站派出监督员监督在建工地，严格落实“六个必须、六个不准”，同时执法大队强化现场检查。

3.县气象局强化了污染天气气象条件监测分析，共向县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送夹江污染天气气象条件专题预报8期。

4.县交通运输局公管所加大了洒水力度，由3台次增加到6台次，洒水量由52吨增加到104吨。主要线路为城区至甘江、城区至三洞、城区至中兴、城区至峨眉夹江界。夹江千佛大道已暂停施工，夹江三桥、成昆铁路已按要求暂停弃土运输。路政队、运管所继续加大了抛洒滴漏治理工作。

5.县城管局每日分别于早上8点至9点30分、中午1点30分至2点30分和下午5点30分至6点30分，对主要街道开展洒水降尘作业3次，提高降尘效果。

6.县农业局通知各乡镇抓好涉农领域中秸秆焚烧专项治理工作，同时组织焚烧组深入到新场、青州等乡镇进行督查。节

日期间安排3名农业行政执法人员对我县蔬菜主产区甘江、甘霖和顺河3个乡镇进行了巡查，在甘江镇双碑村、李沟村、陶渡村发现焚烧火点痕迹，部分村民正在拢堆蔬菜秸秆准备焚烧，双碑村1社发现1个正在焚烧的火点。在顺河乡境内的焚烧痕迹也很多，其中上游村11社有1处正在焚烧。甘霖镇境内未发现焚烧痕迹和焚烧火点，但经走访了解，村民的泽泻秸秆也准备进行焚烧处理。检查人员现场采取了措施：一是对正在焚烧的火点进行及时扑救和制止。二是对准备焚烧秸秆的村民进行耐心的劝阻和解释。三是对所到村社的村民开展禁止焚烧秸秆的宣传。通过以上办法，村民均表示放弃焚烧蔬菜秸秆，减少环境污染。

1.高度重视，强化领导。空气污染治理工作工作不仅是上级下达的任务，更与我们的生活休戚相关，各相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强化责任。

2.健全机制，全力推进。请各单位全力做好防控工作，建立长效防控机制，打好空气污染防治持久战，力争改善夹江空气质量。

3.加强督查，狠抓落实。县政府督查室将对相关部门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开展不力，工作成效不实的单位将予以通报。